蔡議員育輝:

社會共識你要想好,我現在真的要正式宣布,你如果不決定的話,你就要永遠派警察去守護湯德章公園,不然我們七股黃昭堂這位臺獨的政治人物,我們也準備要動作。我們不要製造社會對抗,因為民主進步程度已經到這裡了,我們卑微的請求,已經經過10多年,希望既然是中華民國的國父,在臺南市能夠找個地方安置銅像,表示對國父的尊重,我們這樣卑微的請求,你做為一個市長,要像賴清德那麼霸道嗎?

黃市長偉哲:

不會。

蔡議員育輝:

今天是國父誕辰紀念日,不然市長你知道嗎?我有一天在議會質詢,國父打電話給我,這個有上新聞版面,說他現在在柳營那邊冷得要死,冷氣開得很強,也沒有人幫他蓋被子,你知道我的意思?他說躺了很久都沒有動,躺在那邊腰酸背痛,你知道意思嗎?我們不是要塑造政黨對立,現在既然是中華民國,在臺南市找個地方,你們自己決定的。

黃市長偉哲:

不是我决定的,是文資委員。

蔡議員育輝:

文資委員決定,不也是你決定的嗎?就是你們自己決定的,文資委員會的立場是否超然?有吧?那麼為什麼你不決定。市長你不決定,基座已經做好了,你會讓我們覺得很傷心。對你尊重,覺得你是一位沒有意識形態的市長,但一直有人反對,我現在跟你說兩個地點,你不相信的話,我蔡育輝絕對做得到,我如果被抓後移送地檢署,我也不要交錢,我去關幾十天一定當選。兩邊的意識形態多少都有支持者,你從立委到現在當市長,這麼尊重你,就是因為你是一位非常理性,覺得沒有意識形態的市長,不過你這樣做,不然要找臺獨的來打架嗎?還是要叫民進黨議員來打架?

黃市長偉哲:

跟蔡議員報告,我們希望再尋求社會的共識。

蔡議員育輝:

共識要多久?也要有一個時間,民進黨跟臺獨絕對不同意,我跟你警告兩處了,你要叫警察去巡邏,不然我現在要號召大家去湯德章公園,我把他拆掉,黃昭堂也把他拆掉,這樣可以嗎?我們沒辦法嗎?你們 20 位去守護,我們 500 個,不然要打架還是怎麼樣?我們不要這樣,這是民主的時代,你們選贏了你們決定,我們尊重。這是臺南市的歷史文物,你們放任成這樣,你想我們能接受嗎?市長,這個賠款的利息要討回嗎?你如果不討回,我會把湯德章紀念公園的銅像跟黃昭堂的銅像拆掉,你不能跟我要。

黃市長偉哲:

那個是法院判的。

蔡議員育輝:

要賠償給市政府,工務局到現在沒發公文,還拜託我叫我不要說,我給你看法院的判決,播一下法院的判決書。

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法院是107年3月判的,大概是23萬多。

蔡議員育輝:

這是法院的判決書,市長你們要放水嗎?你們如果這樣放水,改天湯德章跟黃昭堂 的銅像被我拉倒,你不能向我請求賠償,這個要不要賠,我要告市政府瀆職。

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催繳的期限是5年。

蔡議員育輝:

你們算給我的,連同利息 30 幾萬要不要討?不討的話,市長你要說好,我現在要正式向你宣戰了,湯德章公園的銅像以及黃昭堂的銅像要顧好,不要讓我找人去拆除,我會晚上去,不會白天去。局長,你不要找人去抓我。

警察局方局長仰寧:

毁損物是犯罪的。

蔡議員育輝:

好,市長要不要討?你也說一下。

黃市長偉哲:

這部分公務人員會依法行政,看法院的判決,我們再去。

蔡議員育輝:

利息也判下來了,工務局長要不要討?

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目前我們已經催繳了,但催繳期限是5年。

主席:(王議員家貞)

好,謝謝尤榮智議員、李中岑議員、蔡淑惠議員、蔡育輝議員、洪玉鳳議員。市長要慎重思考如何履行您對民眾的承諾,休息到 10 點 35 分再繼續接下來的自由發言。

(休息後)麻煩官員請回座,接下來是請張世賢議員,請您繼續自由發言。

張議員世賢:

謝謝主席。市長、各位局長,我跟市長比較近,要溝通比較容易,請議事人員播放投影片,從污水的那張先,市長,昨天臨時接到一位百姓陳情,他田的水溝全部都變綠了。

黃市長偉哲:

是在哪一區呢?

張議員世賢:

如果依我來看,真的綠到嚇死人,環保局長要親自去抽檢看看。

黃市長偉哲:

在哪一區?白河嗎?

張議員世賢:

白河區。環保局長要親自去看,再給我一份報告。

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:

我們去看過,那是綠藻,好。

張議員世賢:

主席,時間暫停一下,不是這邊,議事人員請從污水那裡開始播放,從綠水那邊,

綠到會嚇死人那邊。不是這裡,沒關係,找區長去現場看看,如果是我去看,真的會嚇 死。

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:

昨天去看那是綠藻。

張議員世賢:

綠藻不是這樣的,我從小看到大。

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:

我們有採水,檢驗後再跟議員報告。

張議員世賢:

你們去檢查看看,現在先不要定論就是綠藻等等的,綠藻也不是這樣的,上游都有 偷偷掩埋廢棄物。

環境保護局謝局長世傑:

我們昨天有採集,檢驗後我會跟議員報告。

張議員世賢:

好,從那座橋開始播放,這也在同一里,市長請問你,這座橋拓寬成這樣,橋只有 一半,轉彎很危險,不把它做完,萬一跌下來怎麼辦?

黄市長偉哲:

是虎山嗎?

張議員世賢:

對,我有提案,這個要趕快,如果不快的話,人的生命危險。

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這是白水溪的系統。

張議員世賢:

這是要進入鹿寮村莊的橋,道路做好了,但是橋只做一半而已,那樣不危險嗎?

黄市長偉哲:

一邊要拓寬嗎?你的意思是這樣嗎?

張議員世賢:

當然要拓寬,你們去評估,看是要重新處理,還是要做另一半。

黄市長偉哲:

好,我們來評估。

張議員世賢:

五河局的局長我向他拜託過了,說要5百多萬,整個換新的話。

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可能要先規劃。

張議員世賢:

好,局長,你要記得這件趕緊處理。市長,現在重新溫習功課,老人的敬老津貼,我 認為你是同意,要從1,000元改成1,500元,除了中低收入戶跟一般的,你答應了,你說 的到底算不算數?請議事人員播放,【播放內容:張世賢議員詢問,市長要不要處理?市 長回應,明年的預算要處理,大家都聽見了,三人共五目,日後無長短腳話,這句話你 聽得懂嗎?你要知道典故的話,有空再說給你聽。】市長,所以你答應要編還是不編? 黃市長偉哲:

本來明年的預算就有敬老以及健保了,我們的科目就是這樣。

張議員世賢:

不是,本席認為比照其他人最低的 1,500 元,你也同意要編 1,500 元了,你要不要編? **黃市長偉哲:**

我們有編敬老以及健保了。

張議員世賢:

蝦歸蝦、魚歸魚,一碼歸一碼,敬老津貼就歸敬老津貼,健保你要加 5,000 元、1 萬元,我沒有意見,我們原本沒有健保補助對不對?

黃市長偉哲:

沒有。

張議員世賢:

你現在說要加 1,000 元,連這 1,500 元加起來不是要 2,500 元才對嗎?你為什麼是 2,000 元?

黃市長偉哲:

跟議員報告,現在低收入戶不用繳健保費,但明年也可以多拿 1,000 元,就當作敬老金。

張議員世賢:

我知道。

黃市長偉哲:

如果照你的原則的話。

張議員世賢:

市長,我是問你,你這樣說是算不算數?我算數比較不行,但想說再怎麼加總計算,數字都不對,電視機前面的臺南市民大家都在聽,你答應了,但你又不照這樣做,像是把番薯跟芋頭混在一起同一簍算成2,000元,如果是這樣,健保加500元而已,如果要加1,000元的話就要2,500元。

黃市長偉哲:

有的人的健保費是晚輩在付,他多拿這 1,000 就是敬老金,有的健保費是他自己付的,多拿這 1,000 元,就是補健保費。

張議員世賢:

拿幾千?

黃市長偉哲:

多拿 1,000 元。

張議員世賢:

這是明年要實施的吧?

黄市長偉哲:

對。

張議員世賢:

所以魚歸魚、蝦歸蝦,老人敬老津貼一年一次而已,你答應了就編列 1,500 元,健保費是你跟別人說的事情,跟本席無關,你不能兩者混在一起就給 2,000 元,我跟你說,多 500 元也才多 1 億 2,000 多萬,這種小事情,給百姓的福利,為什麼你做不出來?而且是你答應的,你現在把它混在一起,我再怎麼算,1,500 元加 1,00 元就是 2,500 元,你給 2,000 元就想這樣讓它過去,我覺得說不過去。

黄市長偉哲:

我可能跟議員解釋得不夠清楚,這點我向你道歉。

張議員世賢:

不是你跟我道歉的問題,你現在要說明給百姓聽。

黄市長偉哲:

好,我再來說明清楚。

張議員世賢:

現在給你說明。

黃市長偉哲:

明年度多編 1,000 元,是有排富的,那個科目叫做健保以及敬老。

張議員世賢:

我從來沒跟你說過健保,要加 1,000、2,000、3,000、5,000,我沒意見,越多越好。 我現在說的是每年一次的九九重陽節敬老津貼,你解釋這點就好,你已經答應了,而且 不是一次,是兩次。

黄市長偉哲:

假如是重陽,不分排富的重陽敬老金,我們現在還沒辦法,你給我時間,我來調整。

張議員世賢:

你的意思是,我那天說的那些話就像放屁嗎?

黃市長偉哲:

不是放屁,你突然丢出這個,我就解釋明年度的預算有增加 2 億多,是做為敬老及 健保,現在你說只要重陽敬老,就有一些誤解。

張議員世賢:

市長,我沒有害你,六都中我們 1,000 元是排最後的,我也沒有要求要多少,加 500 元變成 1,500 元而已,你也不願意。第一次你要走時,我還跟你強調到底算不算數?你說好,明年要編,結果你現在說一說就不算數,我無法面對這些市民,在此先跟臺南市民道歉,市長說話不算話,不好意思。

黄市長偉哲:

議員,不是這個意思,跟你道歉。

張議員世賢:

不是你道歉的問題,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。

黃市長偉哲:

有誤解,因為你剛剛說到重陽敬老。

張議員世賢:

就算你說把它加進去,也沒什麼不對,也對你有好處。

黃市長偉哲:

上億的經費是非常重大的事情。

張議員世賢:

其他再多的都花下去了。

黄市長偉哲:

人是永遠不會滿足的,你加1萬元他也不會滿足。

張議員世賢:

不能這樣比,你說這樣就不對,文不對題。

黃市長偉哲:

我的意思是說,如果要發錢給大家,大家覺得多多益善。

張議員世賢:

百姓是怨無不怨少。

黄市長偉哲:

現在就有,只是比較少而已。

張議員世賢:

但是你把兩個混在一起。

主席:(王議員家貞)

謝謝張世賢議員,接下來請許至椿議員自由發言 10 分鐘。

許議員至椿:

感謝主席。市長,你先坐沒關係,我跟你探討問題。第一個問題,國父銅像的豎立,經過你許可後,文化局局長、文資處及外聘委員這樣辛苦,經過一段時間的會勘、評估、考量之下,最後的結果是110年2月22日在文資處的會議室拍板定案,出席委員全數通過,那天的會議是文化局長葉澤山主持的,局長是不是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因為我是相關案的人員,所以那個案子我沒有參加審查,我是委員互推的主席,這是《文資法》的規定。

許議員至椿:

但是那天是你主持的會議,是不是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我有參加。

許議員至椿:

你在場。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但是我不能投票。

許議員至椿:

我知道,我不是說投票,是說出席的委員同意,你是主持人,是不是在場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我在場。

許議員至椿:

局長請坐。市長,這樣的會議,外聘委員已經拍板敲定了,現在工程已經發包,基座已經在做了,現在你暫停擱置的這個命令交代下去,是因為沒有取得社會的共識,市長,你所謂的社會共識是什麼共識?這樣一個含糊的說法,一個行政首長沒有負責任、面對挑戰,我們要有擔當與誠信。已經歷經很多次的溝通場合,現在既然已經拍板敲定,今天因為某種因素自找理由,把委員會的決議否決了,這樣以後你的行政命令、會議決議,你的幕僚、分權單位的尊嚴、自尊在哪裡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我是不是可以補充那個審查?

許議員至椿:

沒關係,等一下讓你發言,既然是這樣子,這些委員有沒有受到尊重?我希望這件國父銅像的事情,你好好省思、考量,能夠把腳步調整過來。這是一個社會道義,也是社會正義、社會公義,在這樣於法不行的情況之下,他這樣的破壞,當然我們是法治的國家、社會,應該可以溝通的。不是原地回復,但是大家能夠理性雙向溝通,最大的公因數已經拍板敲定,我希望不要再挑起爭議以及對立,市長,我希望你拿出你的智慧好不好?局長,你要說明什麼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我只是要跟議員報告,文資委員會的審查是因為議會正式提案進來,依照文資的審議規定要進行行政程序的審查。審查後是說如果要放在臺南公園,可以放這個地方,但是沒有強制一定要放,我想這是文資委員的職責所在,特別跟議員做這樣的報告。

許議員至椿:

局長,你這樣說明的意義是什麼?那天有沒有錄音?委員全數同意,議員有沒有意見?3個地點三選一,覺得行政單位的評估沒有爭議性,把球丟給你們。委員是建議最好是中山公園,我們沒有意見,按照委員的意思,那天的會議是這樣,沒有什麼爭執,那天是你主持,既然大家沒有爭議,我們就這樣敲定。你今天特別解釋的意義是什麼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現在我們尋求社會最大的共識,這件事情跟委員會審議的決定是沒有關係的。

許議員至椿:

你那天主持會議,為什麼不附帶決議?為什麼那天不講?今天才講,你是市長嗎? **文化局葉局長澤山**:

議員,文資委員是依照審查內容去審查的。

許議員至椿:

那天文資委員會是多數決決議,就這樣拍板敲定了,你今天講社會共識,為什麼那 天不講?你今天跟著市長的腳步說社會共識。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那個不是委員會要討論的部分,我只是把這件事情跟議員說明清楚。

許議員至椿:

局長,你不要爭執這個,對與錯我沒有指責,我是說大家多數決,你通知發公文我們出席,文資委員會審查這個,有沒有會議決議的紀錄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有決議。

許議員至椿:

我是確認那天的過程,今天特別解釋這個,你說要尊重社會共識,是吃到市長的口水嗎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我是在解釋委員會的職權是什麼。

許議員至椿:

不然你說這句話是什麼意思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依法跟議員報告,這樣而已。

許議員至椿:

你現在是強詞奪理在解釋,那天的會議結果是很和諧的,而且委員也沒有什麼爭執 點,就這樣拍板敲定。你今天特別解釋,說委員怎麼樣、我們的提案怎麼樣,但是依照 那個會議程序,你也用公文通知我們出席,也尊重委員會多數決的意見,結果今天又特 別再解釋,是因為你的立場。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這是作業程序。

許議員至椿:

我知道你是主持人,你很中立,我沒有說你投票支持,你是怕我栽贓你嗎?我不會 扣你帽子的。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不是,那是法定的規定,本來市政府相關的案件我們都要迴避,這是規定。

許議員至椿:

你是主席就要議決,你主持這個會議,我剛剛有說你不對嗎?你特別解釋這個是什麼意思,我聽不懂意思,你特別跳出來解釋這個,我不知道你的意義是什麼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議員,我是跟你報告他們的職權是什麼、審查的過程是怎麼樣。

許議員至椿:

審查就是要議決,多數決議決,是不是這樣子?

文化局葉局長澤山:

是。

許議員至椿:

這個過程我剛剛也跟你講了,要讓市長知道,既然以多數決議決,你用行政方式介 入,用比較抽象的名稱,局長這樣好嗎?市長,我希望這件事情你三思。

黄市長偉哲:

是。

許議員至椿:

第二件事情,現在一般民眾反萊豬,執政黨利用行政資源一直搞對立,反萊豬他不 講,這是一個良知跟道德,所以讓社會混淆,這是一個陰謀論的策略,因此呼籲所有的 民眾要注意聽,我們是反萊豬,跟各位提醒一下,我們的總統蔡英文西元 2009 年(民國 98 年)擔任民進黨主席的時候,她講不要拿臺灣人民的健康去改善臺美關係,是一個錯誤的決定。第二點,西元 2012 年(民國 101 年)我們現在的蘇院長時任民進黨的主席,他說民進黨做的民調有 75%的媽媽反對含瘦肉精的牛肉,同年立法院黨團也做了一個決議,市長,你當時也是立法委員,你也在現場,還有陳亭妃立委、陳其邁立委、柯建銘立委,你們黨團開的黨團會議,指責鴨霸的政府,把毒瘤留給子孫。今天不同的位子,黃市長,我希望這些當事人,你們今天還在大眾媒體這樣的宣導,口是心非,一時說一時話,良心跟道德何在?社會不會亂嗎?今天同樣的議題、同樣的東西,不同的時間、職位,就有不同的表態,說得口沫橫飛都不會感到羞愧,這樣的公職應該嗎?反萊豬是大家的共識,所以希望政府能夠三思而後行,不要再去操作政黨的對立、國際的對立,這樣對我們的國家是沒有幫助的,市長你有什麼要說明嗎?

黃市長偉哲:

我簡單跟議員報告,從2009年......

主席:(王議員家貞)

請蔡筱薇議員發言,時間10分鐘。

蔡議員筱薇:

謝謝主席。我想臺灣所有人民的共識,我們的民主自由得來不易,我們可以呼吸自由的風、自由的空氣,這是過去很多臺灣無名小卒、無名英雄所創造、追求來的。我們昨天也聽到民主前輩李應元過世的消息,他過去對抗威權體制,追求民主自由的這種精神,我想我們會永遠放在心中,在此也代表做個表示。接下來是筱薇的自由發言時間,要跟市長討論,我們都知道高雄城中城的火燒事件,也希望能夠重視大樓的安全,市長是否能大概說明一下,我們盤點出50棟複合式大樓,或者是6樓以上、16樓以下的高風險大樓,不知道在1個月的定檢時間內,目前的進度怎麼樣了?局長要說明嗎?

消防局李局長明峯:

是,跟議員報告,我們原本是1個月要完成,但是提前在10月29日就全部清查完 畢,有20棟不合格,2家把部分的防火門拆除,也請工務局處理了。另外這些不合格的, 我們有開改善通知單,而且把它公告在網站上。

蔡議員筱薇:

好,特別跟市長報告,我們一定要加強重視,尤其是這種複合式的大樓,也就是所謂的住商大樓,它可能樓下是店面,甚至頂層有一些飯店或 KTV 的經營,但是中間夾層會有隔板的住宿空間,這種都要相對注意。過去我也開過記者會,在都更重建方面,針對老屋重建,過去我們一直只有獎勵,但是沒有棒子,我們從內政部的不動產資訊平臺上面可以看到,臺南市超過 30 年的房屋數量比例有 51.12%,也就是每兩棟房子就有一棟超過 30 年的年限,希望市政府都發局是不是可以重視都更跟危老重建的進度?除了獎勵以外,要怎麼呼籲所有權人,因為過去有很多是沒有管理委員會的,我們也希望能重視這方面,不是等到發生火事或天災時才來重視。局長要簡單說明一下嗎?

都市發展局莊局長德樑:

謝謝蔡議座的關心,原則上都更危老比較強調重建,把房屋的安全性再往上提升一個階段。如果是預防的話,可能要回到建築法的相關規定,關於公寓大廈方面可能有相

關的規定。

蔡議員筱薇:

好,謝謝局長,局長請坐。我希望藉由這個自由發言的時間,也可以跟市長請命,關於未來的都更方面,目前都市更新科的科員員額僅有17位,臺北市、新北市都有所謂都市更新的專責局處,甚至高雄也正由營建署輔導成立相關的單位,未來我們的都更有沒有可能也成立一個二級機關?因為我們都知道所謂的都市更新是非常專業的項目,包含市區更新改造、民間自辦更新案、更新開發審查管理以及產業的振興活化,甚至是掌控房屋價格是否有高漲等,我想這些都非常專業。即便是身為議員的本席,也僅知道皮毛而已,沒辦法深入,所以我希望未來如果可能的話,可以成立一個專責單位,是不是請市長說明一下?

黃市長偉哲:

謝謝,這個都更問題的確越來越嚴重,而且隨著時間推演,問題越嚴重,我們會即刻加速關切這個問題。現行的體制編制內有哪個部分缺人、缺專業等,我們會從這方面 先補足,然後接下來有任務編組,最後如果還是不足的話,就像您剛剛提到的獨立機關, 或是其他方式來處理。

蔡議員筱薇:

是,也特別希望市長能重視,因為我們參加過很多動土典禮,包括社會住宅、青年住宅等,表示都發局未來要承擔的壓力是很重的,像是社會住宅要蓋那麼多。接下來要跟市長討論的就是體育,在上次定期大會時我們就提到,現在體育處是市府的二級機關,所以在很多政策預算、編制上也總是綁手綁腳的,而且我們在前瞻二期也爭取到許多經費要整修場館,甚至是風雨球場的建設。最重要的是即將面臨 112 年的全國運動會在臺南舉辦,在這樣的情況之下,希望可以跟市長請命,包含本席及民進黨所有的議員同仁,未來有沒有可能把體育處升格?市長有沒有什麼想法?

黃市長偉哲:

我們除了樂觀其成之外,還會積極辦理,體育局的設置是包括議會、民眾、市府大 家共同想望的,我們在行政程序上會努力達成。

蔡議員筱薇:

所以市長期望什麼時候達成呢?會在 112 年要舉辦全運會前可以把經費或人力補足? **黃市長偉哲**:

應該在112年之前,如果112年再成立的話,可能就會比較慢。

蔡議員筱薇:

對,112年之前,更正。

黃市長偉哲:

因為那年就要辦全國運了。

蔡議員筱薇:

當然,所以我們也樂觀其成,市長在此允諾,未來會在 112 年以前成立體育局,讓 人力跟所有的執行都可以一次到位,市長可以嗎?

黄市長偉哲:

是的,您可以看到新北市今年辦全運會,他們也是沒有體育處,不過我必須承認他